

二十七、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南京长江河道管理处的 2025 年度长江南京段堤防市级养护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南京长江河道管理处的 2025 年度长江南京段堤防市级养护项目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 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南京佳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8 人，营业收入为 4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1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京佳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5 年 06 月 06 日